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类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北京联合大学（单位名称）的北京联合大学市属高校分类发展-面向新工科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培质量提升工程-教学仪器采购项目（机器人学院-第1包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智能车（教学版）、深度学习智能车、智能车开发模块套件、深度学习智能车开发套件、服务机器人开发套件、毫米波雷达模块、单线激光雷达、多线激光雷达、固态激光雷达、超声波雷达、组合导航模组、UWB 模组基站、UWB 模组标签、红外模组、高清摄像头模组、深度摄像头、北斗导航模块、GPU 模组、主控系统、无人小车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北京君锋泰业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1人，营业收入为819.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71.7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北京君锋泰业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7月13日

